

臺北市平均地權及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管理委員會
第110次委員會議紀錄(節本)

壹、時間：108年4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

貳、地點：市政大樓2樓北區 N210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易副主任委員立民代

紀錄：林佳欣

肆、出席者：詳簽到表

伍、報告事項

一、修正「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審議原則」，自108年1月17日生效。

結論：洽悉。

二、本基金補助計畫未能依限結案案件執行情形

結論：

(一) 編號1、2、3，北水處防災地下水井工程，洽悉。

(二) 編號4，臺北市市政大樓及市府路周邊景觀改善工程規劃設計：請公管中心依預定進度於108年12月前完成結案。後續工程施作經費，視都市設計審議進度，公管中心預計109年提案申請抵費地基金補助110年至111年工程經費。

(三) 編號5，臺北市市政大樓周邊人行道整修工程：請公管中心依預計完工時間，評估提前於108年12月底前完成結案。

陸、討論事項：訂定「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審議原則」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審議原則（草案）附表三之明細表名稱應依「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收支餘絀表」擇取適當之會計科目名稱，請地政局與主計處確認後修正，其餘照案通過。

柒、審議事項：本次提案計有3案，提請審議。

一、公管中心：松山二期重劃區臺北市市政大樓中央南北區廁所整修工程

決議：同意補助，計畫名稱、施作項目及金額修正後通過；並補充各區域修正後之施作項目、單位、數量、單價及施作說明等相關資料。

二、士林區公所：士林二期臺北市行政中心洽公環境及公廁等整修工程

決議：同意補助，施作項目及金額修正後通過；並依修正後項目補充細項說明等相關資料。

三、公園處：內湖六期重劃區內湖106號公園附建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公園景觀工程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同意補助金額新臺幣3,277萬2,000元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附帶決議：爾後提案計畫內容未檢附施作項目、單位、數量、單價及施作說明者，請工作小組初審時先行退件補正後再提會審議。

玖、散會(下午4時30分)